



秋泓检测
QiuHong Testing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(2022) QHHJ-BG-(气)字第(0789)号

委托单位: 常州市天宁区环境保护局

受检单位: 江苏宣胜金属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监督性检测

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Jiangsu QiuHong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., Ltd.

编制日期: 2022 年 4 月 13 日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对报告持有异议，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，向本公司申请复验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检测报告。
- 二、报告无批准人签字无效；报告涂改无效。
- 三、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应有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
- 四、委托检测，其检测结果，本公司仅对本次样品负责。检测结果供委托者了解样品品质之用。
- 五、本报告无本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骑缝章无效。
- 六、公司仅为检测合约方提供服务，并承诺为其保守秘密。
- 七、检测余样如无约定将依据本公司规定对其保存和处置。
- 八、本报告中符号“—”表示无内容，ND表示未检出。



秋泓检测
QiuHong Testing

工业废气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(2022) QHHJ-BG-(气)字第(0789)号

第 1 页 共 6 页

委托单位	常州市天宁区环境保护局	地 址	常州市天宁区竹林北路256号
受检单位	江苏宣胜金属科技有限公司	地 址	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三河口工业园
联系人	陆辰宇	电 话	15380008156
采样日期	2022年4月7日	检测日期	2022年4月7日-4月11日
检测目的	监督性检测		
检测项目	废气参数、低浓度颗粒物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硫酸雾		
评价依据	《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28665-2012及修改单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酸洗机组标准和热处理炉标准		
结 论	本次检测，2022年4月7日江苏宣胜金属科技有限公司DA004步进炉排气筒出口的低浓度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符合《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28665-2012及修改单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酸洗机组标准；DA003酸洗车间排气筒出口硫酸雾的排放浓度符合《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28665-2012及修改单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酸洗机组标准。		
编制：	陆辰宇		
一审：	高所		
二审：	殷红		
签发：	施子菁		
	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3204125979871		
	签发日期：2022年4月18日		

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：(2022) QHHJ-BG-(气)字第(0789)号

第 2 页 共 6 页

测试项目	单位	参考标准值	DA004步进炉排气筒出口
设备编号	—	—	—
治理设施名称	—	—	—
排气筒高度	m	—	15
测点截面积	m ²	—	0.283
生产负荷	%	—	95
测点废气温度	℃	—	39.3
测点废气含湿量	%	—	4.5
氧含量	%	—	13.7
测点平均动压	Pa	—	3
测点平均静压	Pa	—	0
测点废气平均流速	m/s	—	2.0
测点废气平均流量	m ³ /h(标态)	—	1740
实测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	mg/m ³	—	ND
折算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	mg/m ³	150 ^①	ND
二氧化硫排放速率	kg/h	—	—
实测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	mg/m ³	—	41
折算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	mg/m ³	300 ^①	73
氮氧化物排放速率	kg/h	—	0.071
备注	燃料为天然气 ND表示未检出，并不计算排放速率；二氧化硫方法检出限为3mg/m ³ ； ①《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28665-2012及修改单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热处理炉标准		



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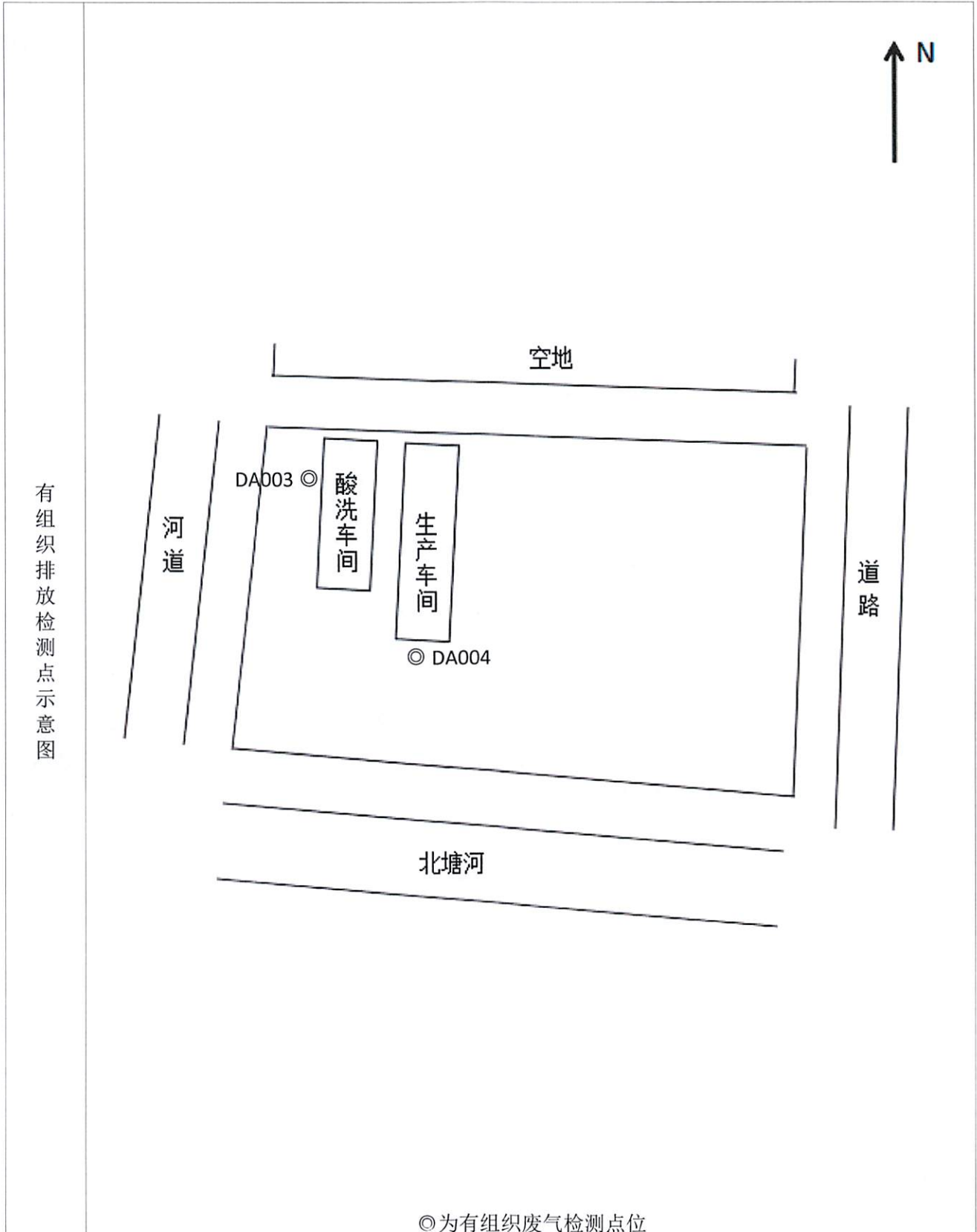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：(2022) QHHJ-BG-(气)字第(0789)号

第 4 页 共 6 页

测试项目	单位	参考标准值	DA003酸洗车间排气筒出口
设备编号	—	—	—
治理设施名称	—	—	碱液喷淋装置
排气筒高度	m	—	15
测点截面积	m ²	—	0.785
测点废气温度	℃	—	28.6
测点废气含湿量	%	—	5.3
测点平均动压	Pa	—	22
测点平均静压	Pa	—	-30
测点废气平均流速	m/s	—	5.1
测点废气平均流量	m ³ /h(标态)	—	12353
硫酸雾排放浓度	mg/m ³	10 ^②	ND
硫酸雾排放速率	kg/h	—	—
			以下空白
备注	检测期间，企业正常生产 ND表示未检出，并不计算排放速率 当采样体积为0.40m ³ 时，硫酸雾方法检出限为0.2mg/m ³ ②《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28665-2012及修改单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酸洗机组标准		



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检测章



技术依据

报告编号：(2022) QHHJ-BG-(气)字第(0789)号

第 6 页 共 6 页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标准号（或来源）
废气参数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及修改单
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排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/T 57-2017
硫酸雾	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-2016

主要检测仪器			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	检/校有效期
MS电子天平	MS105DU	QHHJ-17015	2023.03.17
电热鼓风干燥箱	DHG-9075A	QHHJ-17021	2023.03.17
离子色谱仪	ICS-600	QHHJ-17040	2022.11.02
自动烟尘测试仪	崂应3012H型	QHHJ-18048	2022.07.19
自动烟尘测试仪	崂应3012H型	QHHJ-20004	2022.12.13

报告结束

